

证券代码：300528

证券简称：幸福蓝海

公告编号：2016-027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、总经理洪涛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，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、总经理辞职的公告》。

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杨抒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（简历见附件），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务，任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：经审核杨抒先生的简历及相关资料，杨抒先生具有多年经营、管理经验，没有《公司法》第147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杨抒先生依法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。

特此公告。

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0月28日

附件：

杨抒先生简历： 1975年3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中共党员。1997年8月至2000年10月，历任江苏有线电视台经济信息部策划科科长、经济信息部主任助理，2000年10月任《东方文化周刊》社常务副主编，2003年3月起历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报刊中心主任、总编辑，兼《东方文化周刊》社社长、总编辑，2009年至2011年任江苏海安县县委常委、副县长（挂职），2011年4月任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（集团）电视内容产业部副主任，2012年3月至今任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。2014年6月至今任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杨抒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控股股东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